

广州市安全生产协会

穗安协〔2014〕14号

关于开展安全生产自律性培训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我协会是通过广州市民政局评估达到 4A 级的社会组织，并具备广州市民政局认定的承接政府职能转移和购买服务资质。

为全面贯彻落实《生产经营单位安全培训规定》（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令 2006 年第 3 号）、《广东省安全生产条例》、《广州市安全生产条例》等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提高我市相关机关干部安全生产执法监察人员的业务水平和生产经营单位安全管理人员的安全生产管理和技术水平。我会拟联合具备广东省安全生产培训（资质）条件的广州市安广安全科技有限公司等单位，对我市各区安全生产行政执法人员、生产经营单位主要负责人及安全管理人员开展安全生产相关专业知识的自律性培训，培训结束后颁发相关培训证书。请有培训需求的单位与我协会培训部联系。

联系人：陈芳英。

联系电话：83769537，传真：83810451。

地址：广州市越秀区豪贤路 88 号三楼。

网址：www.spaa.org.cn



二〇一四年五月六日

抄送：广州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

广州市安全生产协会

2014年 5月 13日印发